

证券代码：002204

证券简称：华锐铸钢

公告编号：2011-034

大连华锐重工铸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1年6月4日，大连华锐重工铸钢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大连华锐重工铸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1年6月27日13时。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1年6月26日—2011年6月2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6月27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6月26日15:00至2011年6月2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出席对象:

(1) 截止2011年6月21日(星期二)(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全体股东。该等股东均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股东。

(2)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7. 现场会议地点: 大连凯宾斯基酒店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公司实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3. 关于与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4. 关于与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框架协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
5.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财务报告及盈利预测报告的议案;
6.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集团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单位证明、股票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 2011年6月22日9时至15时。

3. 登记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204
2. 投票简称：铸钢投票
3. 投票时间：2011年6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 在投票当日，“铸钢投票”的“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通过填写“委托价格”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委托价格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 股东大会的议案与“委托价格”对应关系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元)
总议案	对所有议案同一表决	100.00
议案1	关于公司实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与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与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框架协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财务报告及盈利预测报告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集团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7.00

(3) 通过填写“委托数量”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与“委托数量”对应关系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 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

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

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 2011年6月26日15:00--2011年6月27日15:00。

2. 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

(1)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取得服务密码: 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 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激活服务密码。买入的证券代码、证券简称、买入价格、买入股数分别为: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密码服务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买入的证券代码、证券简称、买入价格、买入股数分别为: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密码服务	2.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 进行互联网投票：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 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会期拟为半天，拟出席会议者请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3. 联系地址：大连市甘井子区新水泥路 8 号

联系电话：0411-86427861

联系传真：0411-86428210

联系人：孙福君

附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大连华锐重工铸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6 月 22 日

